

证券代码：001301

证券简称：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2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通过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欧阳永跃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

同意因个人工作变动，曾祥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推荐欧阳文昊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接替曾祥先生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波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427.24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承诺到期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且将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补流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94,830,9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259,774,600.00元，公司股本由19,483.09万股变更为25,977.46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同时，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贸易融资（信用证）授信、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银承授信额度、非融资性保函、交易对手风险额度（一年期以内的远期结售汇）、项目固贷、保理、信保项下出口融资、设备固贷、融资租赁等中长期贷款和综合授信业务。

在上述授信和担保总额度内，公司将根据实际需要由公司及子公司以其拥有的资产为其自身融资提供抵押、质押担保；由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或子公司之间以信用或资产抵押、质押方式相互提供对外担保；接受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欧阳永跃先生及其配偶章紫娟（若适用）、子女欧阳文昊（若适用）以信用或资产抵押、质押方式提供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且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提供担保。

上述授信额度是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总体发展计划初步预计的，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公司或子公司实际授信额度以银行等金融机构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或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定。在授信实施有效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综合授信总额度内适度调整或调剂公司、子公司的授信金额与互相担保的金额，确定实际的授信机构、融资品种以及担保方式。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和对外担保实施的有效期自《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召开股东大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和实施有效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办理综合授信和担保相关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欧阳永跃已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新制定、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现将具体制度列示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审议机构	备注	表决情况
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股东大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股东大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股东大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董事会、股东大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董事会、股东大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董事会、股东大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董事会、股东大会	制定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董事会、股东大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董事会、股东大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	防范大股东和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董事会、股东大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董事会、股东大会	制定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董事会、股东大会	制定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董事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	总经理工作细则	董事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6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7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董事会	制定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董事会	制定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	内部审计制度	董事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董事会	修订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	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董事会	制定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制定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上述表格中序号1-12，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开展委托理财，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定于2023年1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石家庄尚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2日